

2023年声音学院

作曲与作曲技术理论专业三试须知

一、请考生认真阅读、理解并执行《北京电影学院2023年艺术类本科、高职招生简章》所提出的各项要求与规定。

二、请获得面试资格的考生尽快登陆【北京电影学院艺术类本科、高职招生系统】完成面试缴费，并提前下载打印好《专业考试准考证》(A4纸大小)。

三、请在指定时间登录小艺帮软件，进行线下面面试时间预约。预约操作时间为3月1日9:00—3月4日15:00，在此时间之外无法预约考试时间。未按照预约时间参加面试的考生，视为放弃考试。

四、如有特殊情况需咨询或协调，请及时联系北京电影学院声音学院办公室(电话010-82045341)。

五、请务必于预约面试时间**前30分钟**到校参加资料审核，陪同人员不能入校。(例如：预约时段为9:00-9:59，需于8:30前抵达北京电影学院西二门)。

考生需佩戴口罩，出示身份证、专业准考证，证件不齐者不得进入考场。

六、参加面试所需材料：

①身份证原件(港澳台考生持能够证明其身份的相关证件原件)；

②《专业考试准考证》(【北京电影学院艺术类本科、高职招生系统】中完成终试缴费后打印)；

③请考生确认已通过【北京电影学院艺术类本科、高职招生系统】内的“考生报考材料上传”完成报考材料提交；

④所在学校教务部门出具的高中三年(不包括高三下学期)成绩单(原件或复印版均可)。

七、面试考试内容见招生简章。

八、面试时间区间：

作曲与作曲技术理论：2023年3月5日—6日

线下面试集合地点：北京市海淀区西土城路4号北京电影学院西二门(北京电影学院正门向北约60米)

北京电影学院声音学院

2023年2月28日